

“真正的民主制”思想及其共产主义意蕴

吴照玉

【摘要】“真正的民主制”是马克思为解决黑格尔关于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的分离而提出的关于未来社会的方案。马克思力图通过“真正的民主制”克服在黑格尔那里政治国家的普遍性所呈现的抽象性。在“真正的民主制”中,国家不再是外在于人的抽象政治形式,而是人的存在方式。“真正的民主制”体现了马克思对包括黑格尔君主立宪制在内的整个现代政治国家的批判和超越,是马克思开始突破政治解放的重要思想环节。但由于此时的马克思还未深入市民社会,没有开展政治经济学批判,所以“真正的民主制”还具有局限性,还无法在政治国家内部完成筹划未来社会的任务。但“真正的民主制”所内含的共产主义萌芽对马克思后来的共产主义思想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关键词】市民社会;政治国家;真正的民主制;共产主义

【作者简介】吴照玉,中国政法大学哲学系讲师(北京 102249)。

【原文出处】《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京),2024.3.67~76

求解“物质利益难题”是马克思写作《黑格尔法哲学批判》的直接动因,《莱茵报》时期,马克思所信奉的理性国家遭遇了私有财产原则的挑战,为了回应这一挑战,马克思深入黑格尔法哲学内部,全面反思其理性国家信仰。在1859年回顾早期研究时,马克思指出,“为了解决使我苦恼的疑问,我写的第一部著作是对黑格尔法哲学的批判性的分析”。^{[1](P591)}《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是马克思解决“苦恼的疑问”的第一步,正是在对黑格尔理性国家方案的批判性考察中,马克思提出了“真正的民主制”这一筹划未来社会的最初方案。马克思提出“真正的民主制”的目的十分清楚,就是要解决黑格尔所提出的现代社会中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相分离的问题。在马克思早期对现代政治国家的思考中,“真正的民主制”具有重要的意义。正是通过这一未来社会构想,马克思不仅对黑格尔君主立宪制的政治国家进行了批判,也对整个现代政治进行了批判,这一批判在一定程度上已经开始突破《德法年鉴》时期马克思着力探讨

的政治解放的限度问题。

一、黑格尔的理性国家方案及马克思的批判

在《法哲学原理》中,黑格尔提出了一个和政治国家相分离的市民社会的概念,黑格尔承认市民社会是现代世界的核心领域,个体的主观自由在现代市民社会中得到了安放。但是市民社会是私利的战场,市民社会中的每一个个体都以自身的特殊利益为根本原则,如果任由市民社会发展,其最终结果一定是市民社会的自我毁灭。仅仅依靠市民社会自身无法实现对个体自由的成全,这是现代社会的根本难题。在黑格尔看来,要想解决这一难题只能诉诸理性国家。

第一,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的分离与和解。在《法哲学原理》“市民社会”章的开头,黑格尔就对市民社会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市民社会中,每个人都以自身为目的,其他一切在他看来都是虚无。但是,如果他不同别人发生关系,他就不能达到他的全部目的,因此,其他人便成为特殊的人达到目的的手

段,但是特殊目的通过同他人的关系就取得了普遍性的形式,并且在满足他人福利的同时,满足自己”。^{[2](P224-225)}黑格尔认为,特殊性和普遍性构成了现代市民社会的两大核心原则。一方面,市民社会中的每个人都以自己的特殊利益为行为准则;另一方面,市民社会是以劳动分工和商品交换为基础的需要体系,个体为了实现自己的特殊利益,往往需要遵循市民社会内部的普遍性原则。但是市民社会的普遍性无法从根本上解决市民社会内部的矛盾,因为支撑市民社会的核心原则是特殊性原则,“受到普遍性限制的特殊性是衡量一切特殊性是否促进它的福利的唯一尺度”。^{[2](P225)}所以,这一普遍性不过是个体为了实现其特殊利益的工具。既然市民社会内部的特殊性之间的矛盾无法通过自身的普遍性原则来克服,如何保全现代社会个体的自由就成了黑格尔政治国家的核心要义。黑格尔主张通过国家的普遍性来调和市民社会内部特殊性之间的矛盾,在黑格尔看来,只有理性国家才是伦理理念的实现,才能够克服市民社会的恶。

黑格尔高度认可现代社会对个体自由原则的充分释放,为了保全这种自由原则,实现普遍性和特殊性的统一,黑格尔在其理性国家的构想中引入了中介范畴,着重阐明了如何通过包括官僚政治和等级要素在内的中介来实现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的沟通。首先是官僚政治,黑格尔赋予了官僚政治极为重要的地位,因为它是向上执行君主的命令、向下管理市民社会,从而实现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沟通的重要中介,对于解决普遍利益和特殊利益之间的矛盾扮演着重要的角色。此外,在立法权中,黑格尔将等级要素视作沟通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的又一重要中介。在黑格尔看来,一方面,国家通过等级要素进入人民的主观意识;另一方面,人民也可以借此机会参与国事,以合法的方式实现与国家的统一。通过

中介范畴,黑格尔力图阐明的是现代政治国家中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之间的统一,这一阐明从两个方面解决了市民社会内部普遍性和特殊性之间的矛盾。一方面,市民社会得以上升到普遍性,市民社会的普遍性只有在政治国家中才有实现的可能性,市民社会的特殊性原则内在地要求自身向普遍性过渡。简言之,市民社会将普遍性作为自己的内在目的。另一方面,市民社会的特殊性原则得以保存,市民社会将普遍性作为自己的内在目的,并不意味着对特殊性原则的消解。相反,这种特殊性在现代国家中获得了完全充分的发展和承认。所以,在黑格尔那里,市民社会向政治国家的过渡,并不会带来政治国家对市民社会的吸收。黑格尔要实现的恰恰是在政治国家中,让市民社会能够继续依据自身的特殊性原则运行。

第二,调和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的“真正的民主制”。马克思赞同并继承了黑格尔关于现代社会中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相分离这一基本判断,并从政治革命的视角进一步阐发了政治国家与市民社会相分离的政治效应。马克思指出,在中世纪,包括商业、财产以及社会等在内的物质内容都是由政治国家来设定的,每一个领域都是政治领域,“政治国家作为政治国家是市民的生活和意志的真正的惟一的内容”。^{[3](P43)}但是,政治革命从根本上改变了这一切,实现了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转变。“只有法国大革命才完成了从政治等级到社会等级的转变过程,或者说,使市民社会的等级差别完全变成了社会差别,即在政治生活中没有意义的私人生活的差别。这样就完成了政治生活同市民社会的分离。”^{[3](P100)}在政治革命以前的前现代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等级区分具有直接的政治意义,但是当政治革命从国家层面宣告了前现代社会中的等级要素失效之后,政治生活就被成功地集中于和市民社会相分离的国家

之中。不再是前现代社会中具有等级差别的个体才能参与政治生活,而是每个人都能以平等的身份参与政治生活。

黑格尔关于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相分离的论断,是马克思展开现代社会分析的理论前提,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的手稿中,马克思也多次阐明了这一点,“黑格尔觉得市民社会和政治社会的分离是一种矛盾,这是他的著作中比较深刻的地方”。^{[3](P94)}需要注意的是,马克思进一步指出,“但是,错误在于:他满足于这种解决办法的表面现象,并把这种表面现象当作事情的本质”。^{[3](P94)}黑格尔把市民社会的矛盾视作现象的矛盾,并回到国家理念内部寻求矛盾的解决方案,马克思认为这一方案暴露了黑格尔法哲学的非批判性,因为黑格尔将市民社会的现实矛盾最终归于理念。针对黑格尔在《法哲学原理》中所阐述的从政治国家到市民社会的运动,马克思直截了当地指出,“这一节集法哲学和黑格尔整个哲学的神秘主义之大成”。^{[3](P12)}这里马克思所说的神秘主义主要指的是,黑格尔从精神而非现实出发演绎现实世界,将家庭和市民社会的现实视作一种观念的想象活动,市民社会不是由自身来规定,而是由作为精神概念的国家来规定的。而在马克思看来,国家并非黑格尔所理解的那样存在于抽象的概念之中,和家庭、市民社会一样,国家也是现实的个体的存在,脱离现实的、活生生的人的活动,抽象的国家没有任何意义。在马克思看来,市民社会中的矛盾绝不是黑格尔所说的现象的矛盾,相反,市民社会中的矛盾恰恰是本质的矛盾,真正的现实性也绝不在国家理念之中,而是在现实的市民社会之中。

在马克思看来,不论是黑格尔的官僚政治还是等级要素都无法调和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之间的矛盾。由于与自身内容相分离,官僚政治的实质不过

是一种国家形式主义,根本无力守住现代国家的普遍性原则。马克思认为,黑格尔用来沟通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的等级要素不过是“市民社会的政治幻想”。^{[3](P79)}被黑格尔视作普遍性的等级要素,其实质代表的是市民社会等级的特殊意志,而人民作为真实的主体,其真实的意志并未得到表达。通过对官僚政治和等级要素的批判分析,马克思意识到黑格尔国家哲学中的中介范畴,不仅无法调和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之间的矛盾,反而会加剧二者之间的对立。马克思认为,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之间的对立是一种本质的对立,这种对立无法通过黑格尔所设定的中介来实现统一。所以马克思反对一切通过中介来调和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之间矛盾的方案。正是在对黑格尔所构想的理性国家方案的批判中,马克思提出了“真正的民主制”的构想。马克思认为:“只有民主制才是普遍和特殊的真正统一。”^{[3](P40)}马克思力图通过“真正的民主制”克服在黑格尔那里政治国家的普遍性所呈现的抽象性和虚假性,以最终实现普遍性和特殊性的统一。事实上,尽管“真正的民主制”是马克思在对黑格尔君主立宪制的批判中提出的,但它不仅超越了黑格尔的理性国家,而且试图实现对整个现代政治国家抽象性的超越。

二、“真正的民主制”:马克思筹划未来社会的最初方案

马克思提出“真正的民主制”的目的是要解决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的分离。那么“真正的民主制”何以能够解决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的分离,超越现代政治国家的抽象性?回答这一问题,有必要深入把握马克思对“真正的民主制”的内涵及其实现路径的分析。

第一,作为国家制度的类的民主制。谈及“真正的民主制”,马克思深刻地指出,“在民主制中,国家

制度本身只表现为一种规定,即人民的自我规定”。^{[3](P39)}民主制所体现的核心要义就是人民才是创造国家制度的主体,不是国家创造人民,而是人民创造国家。在这里,马克思第一次通过民主制阐明了人民和国家之间的关系问题,“在君主制中是国家制度的人民;在民主制中则是人民的国家制度。民主制是一切形式的国家制度的已经解开的谜”。^{[3](P39)}当马克思强调民主制是国家制度的解开的谜的时候,马克思意在表明,民主制不是某种具体的国家制度形式,而是一切国家制度的本质。

作为一切国家制度的本质,民主制与历史上存在的其他具体的国家制度是种和属的关系。马克思强调:“民主制是国家制度的类。君主制则只是国家制度的种,并且是坏的种。民主制是内容和形式,君主制似乎只是形式,然而它伪造内容。”^{[3](P39)}在黑格尔的君主制中,国家是普遍性的象征,人民不过是黑格尔口中“一群无定形的东西”。不论是黑格尔的君主制还是北美共和制,都没有真正体现民主制的核心要义,没有体现人民对国家的规定。至于作为具体国家形式的民主制,马克思则将其称为“政治的共和制”,是“民主制的抽象国家形式”。^{[3](P41)}“一切国家形式都以民主为自己的真实性,正因为这样,它们有几分不民主,就有几分不真实。”^{[3](P41)}所以,作为具体的现实的种的国家制度,在多大程度上具有真实性,主要看其在多大程度上符合民主的本质,也就是在多大程度上体现人民主权的原则。正是基于此,马克思指出,中世纪的制度是“不自由的民主制”,而在现代国家中,黑格尔的君主制和北美共和制,从本质上来说并没有实质性差别,因为他们都不是“真正的民主制”。君主制和民主制之间的分歧,不过是在“抽象的国家范围内的争论”,而“真正的民主制”则超越了政治国家的抽象性,“国家制度在这里表现出它的本来面目,即人的自由产物”。^{[3](P40)}所以,当马

克思将“真正的民主制”视作一切国家制度的本质时,他所批判的就不仅仅是黑格尔的君主制和北美共和制,而是要从根本上透视现代国家抽象性的根源。

第二,政治国家和物质国家。黑格尔对现代国家理论的一个突出贡献就是对现代社会中政治国家与市民社会二分的论断,针对黑格尔的这一论断和随之而来的现代政治的抽象性特点,马克思进一步从政治国家与物质国家的角度对其进行了分析。在黑格尔那里,国家就是政治国家,家庭和市民社会都是国家的物质材料。马克思则将人民生活于其中的、作为国家物质材料存在的领域称作物质国家。政治国家和物质国家的区分在一定意义上扩大了国家的外延。马克思把黑格尔那里的政治国家视作国家的形式方面,而将家庭和市民社会视作国家的物质方面,即国家的内容,而“真正的民主制”的核心就在于国家的内容和形式的统一。

当马克思主张“真正的民主制”时,其实质就是对一切脱离物质国家的抽象政治国家的批判。在马克思看来,不论是君主制还是共和制,其实质都是一种抽象的国家形式,因为它们仅仅将国家限定在政治领域之中,而这种远离物质国家的政治国家,是一种类似于宗教的存在。马克思指出:“政治制度到目前为止一直是宗教领域,是人民生活的宗教,是同人民生活现实性的尘世存在相对立的人民生活普遍性的天国……现代意义上的政治生活就是人民生活的经院哲学。君主制是这种异化的完备表现。共和制则是这种异化在它自己领域内的否定。”^{[3](P42)}当马克思将国家分为政治国家和物质国家之后,与市民社会相分离的政治国家就不存在了,远离人民生活的抽象政治生活就得以终结了。取而代之的是,政治国家是人民生活的公共领域,物质国家是人民生活的私人领域。简言之,国家是贯穿于人民生活的一

切领域之中的,而不像黑格尔的理性国家那样,仅仅将普遍性局限在政治领域之中。

第三,政治国家的消失。国家消亡理论是马克思关于未来社会构想的重要内容之一,这一点在“真正的民主制”中,马克思就已经有所阐发。马克思认为,通过“真正的民主制”所实现的政治国家和市民社会的统一,其最终的结果必然是政治国家的消失。当国家不再是一种外在于人的制度形式,而是作为政治国家和物质国家两个方面贯穿于人的一切生活领域之后,对政治国家和现实的市民社会都产生了决定性的影响。首先,对政治国家而言,“真正的民主制”不是从形式上改变国家的组织,而是使政治国家回归到人的现实生活之中。其次,对于市民社会而言,政治国家回归到人的现实生活之后,人的现实生活也从根本上被改造了,市民社会得以上升到普遍性,实现向政治社会的变体。

市民社会如何实现向政治社会的变体?对此,马克思指出:“通过不受限制的选举和被选举,市民社会才第一次真正上升到自身的抽象,上升到作为自己真正普遍的本质的存在的政治存在。”^{[3](P150)}马克思这里所提出的不受限制的选举和被选举正是普选制,通过普选制,全体社会成员都能通过参与立法,成为现实的国家成员,赋予自身以政治效能和政治使命,所以,市民社会普遍地参与立法权,其实质就是将自身上升到政治领域,实现向政治社会的变体。当市民社会通过普选制实现了向政治社会的变体后,抽象的政治国家也就消亡了。马克思指出:“选举改革就是在抽象的政治国家的范围内要求这个国家解体,但同时也要求市民社会解体。”^{[3](P150)}质言之,通过普选制,政治国家和市民社会之间的本质区别被取消了,因为政治国家的彼岸性和抽象性被消除的同时,市民社会的私人性也终

将得到扬弃,而这恰恰就是“真正的所有制”的核心要义。所以,在马克思那里,普选制是通向“真正的民主制”的重要路径。

至于普选制何以最终导致政治国家的消亡,马克思指出:“现代的法国人对这一点是这样了解的:在真正的民主制中政治国家就消失了。这可以说是正确的,因为在民主制中,政治国家作为政治国家,作为国家制度,已经不再被认为是一个整体了。”^{[3](P41)}由此可见,马克思在这里所说的国家的消失,并非指一般意义上国家的消亡,而是指国家在人的生活领域的存在方式发生了变化。以往,国家是作为一种抽象的政治形式存在于人的生活之中,而在“真正的民主制”中,国家不再是一种外在于人的规定,而成了人的存在方式。“早期作品中‘政治’常被看作‘抽象’的同义词——青年马克思应该被理解为是在主张政治共同体不再采取‘抽象’形式,而不是国家应该不再存在。”^{[4](P268)}利奥波德认为,当马克思谈论政治国家时,其核心内涵是抽象国家,当马克思说政治国家消失时,强调的主要是抽象意义上的国家的消失,而非国家本身的消失。面对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的分离,黑格尔力图通过政治国家来统摄市民社会,使市民上升为公民。而马克思的路径则是从根本上消除市民生活与政治生活的分离,消除作为公民的人和作为市民的人的分离,亦即实现人向自身的类本质的回归。

三、“真正的民主制”所蕴含的共产主义倾向

深入考察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对“真正的民主制”的阐发,可以发现,作为马克思构想未来社会的最初方案,“真正的民主制”包含了马克思后来阐发未来社会的诸多内涵。如何把握这些规定?这些规定在何种意义上与马克思的共产主义理论发生思想关联?或者说,这一时期,马克思是否已

经开始在他的未来社会方案中,突破政治解放的限度,开始转向共产主义立场?对于这些问题的回应,有必要进一步回到“真正的民主制”所关涉的几个关键问题上。

第一,对市民社会基础性地位的初步阐释。深入市民社会,展开政治经济学批判,是马克思确立共产主义思想的重要环节,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尽管马克思考察的主要还是政治国家领域,但市民社会的基础性地位已经逐渐彰显。在对黑格尔立法权的批判中,尤其是对黑格尔长子继承制的批判性考察中,可以十分显著地看到,马克思将批判的重心转向了市民社会在整个政治国家中的基础性地位的阐释之上。马克思深刻地指出:“市民社会的各等级虽然没有得到任何政治规定,但它们毕竟还是规定了政治国家。它们会把自己的特殊性变成整体的决定性权力。”^{[3](P113)}黑格尔从长子继承制中看到了土地贵族财产的无依赖性,并进一步从这种财产的无依赖性中推论出其所具有的政治效能和政治使命。但马克思并不认同黑格尔的这一推论,马克思认为,土地贵族因其自身地产的无依赖性而具备特定的政治效能,这一点不仅不能推论出政治国家的决定性地位,相反,它所体现的不过是政治国家对私有财产的依赖性,政治国家不过是保全长子继承制之下的私有财产的纯粹工具。马克思的这一判断对于突破政治哲学分析框架,阐明市民社会对政治国家的决定性作用具有重大意义。这一分析为马克思之后转向政治经济学研究,阐释共产主义的科学内涵提供了重要的理论契机。但是需要指出的是,就市民社会的基础性地位而言,由于马克思此时还没有展开政治经济学的系统研究,马克思对市民社会的理解还主要停留在和公共领域相对应的私人领域之中,至于黑格尔基于劳动分工和交换体系所阐发的市民社

会,则还未进入马克思的视野。

黑格尔主要是在现代意义上来把握市民社会,“市民社会是在现代世界中形成的,现代世界第一次使理念的一切规定各得其所”。^{[2](P224)}和黑格尔不同,马克思并未将市民社会界定为现代世界的产物。山之内靖认为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未能对黑格尔关于市民社会的主体能动性的契机,以及以那种需求体系为轴心的市民社会自律系统性的认识进行评价”。^{[5](P87)}事实上,直到在《论犹太人问题》中,马克思对市民社会的观点才产生了根本性的转变,其中,马克思指出,“人绝对不是类存在物,相反,类生活本身,即社会,显现为诸个体的外部框架,显现为他们原有的独立性的限制。把他们连接起来的惟一纽带是自然的必然性,是需要和私人利益,是对他们的财产和他们的利己的人身的保护”。^{[3](P185)}可以清楚地看到,此时马克思对市民社会的理解已经完全不同于《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和普遍性相对立的私人生活领域,而是一种以需要为支撑的现代市民社会体系。

第二,未来社会构想中的类本质要素。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主张从人的类本质复归的角度理解共产主义,强调共产主义是对人的本质的真正占有。而事实上,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马克思考察“真正的民主制”时,就已经自觉地从类本质出发展开分析。在马克思看来,“真正的民主制”作为一种类的政治制度,是人的自我规定,实现了人的本质的复归。所以对人的类本质的实现,是把握“真正的民主制”的重要内涵。而这与《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对共产主义本质的揭示具有内在的逻辑一致性。这里需要进一步追问的是,这一时期马克思所理解的类本质到底是什么?这一问题直接关乎我们对“真正的民主制”与共产主义之间关

系的把握。马克思对类本质概念的理解主要来源于费尔巴哈的《基督教的本质》，费尔巴哈认为，“只有将自己的类、自己的本质性当作对象的那种生物，才具有最严格意义上的意识”。^{[6](P29)}在费尔巴哈看来，人之所以具有自我意识，关键在于人能够将自己的类意识对象化。马克思接受了费尔巴哈的类意识，并从社会特质的角度，对类本质进行了进一步阐发。在给费尔巴哈的书信中，马克思指出：“在这两部著作中，您(我不知道是否有意地)给社会主义提供了哲学基础，而共产主义者也就立刻这样理解了您的著作。建立在人们的现实差别基础上的人与人的统一，从抽象的天上降到现实的地上的人类这一概念。如果不是社会这一概念，那是什么呢？”^{[7](P73-74)}从书信中可以清楚地看到，马克思将费尔巴哈的类概念和社会概念联系在一起，并认为这一概念与共产主义关系密切。需要指出的是，尽管此时马克思从类本质的角度对“真正的民主制”进行考察，开启了共产主义对人的本质复归的研究方向，但是此时马克思所理解的类本质，相较于《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的类本质还有很大差异。拉宾认为，“马克思对费尔巴哈使用的‘人’和‘人类’等术语的抽象、温情的内容感到不满，于是，他用另一些具体的政治内容充实它们”。^{[8](P160)}在马克思看来，类概念的核心是政治性，人的类本质的实现仍然主要在政治领域。《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基于市民社会中人的劳动活动所阐释的类本质概念还没有进入马克思的视野。

尽管此时马克思批判现代政治具有一定的抽象性，但此时的马克思并不反对政治性本身，“政治领域是国家中惟一的领域，是这样一种惟一的领域，它的内容同它的形式一样，是类的内容，是真正的普遍东西，但因为这个领域同其他领域相对立，所

以它的内容也成了形式的和特殊的”。^{[3](P42)}从这里也可以看出，马克思在这里批评的并非是政治性作为人的类内容，而是认为这种政治性在现代社会中表现为形式的和特殊的，马克思提出的方案正是通过普遍的选举，实现政治领域的现实性和普遍性。所以，此时马克思在构想未来社会方案的时候，还未能充分意识到政治解放的局限性，而是力图通过充分释放政治性来达成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的统一。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此时马克思通过“真正的民主制”来构想未来社会，还远没有达到后来《德法年鉴》时期的超越政治解放的人类解放的方案，而更多体现为一种没有完全摆脱黑格尔理性国家框架的政治哲学设想。到了《论犹太人问题》中，马克思通过对政治解放和人类解放的区分，指出政治属性并不是人的本质属性，因为政治解放并不能带来人的最终解放。至于人的类本质的内涵，一直到1844年，马克思才明确超越了费尔巴哈的类概念，在《詹姆斯·穆勒〈政治经济学原理〉一书摘要》中，马克思指出，“不论是生产本身中人的活动的交换，还是人的产品的交换，其意义都相当于类活动和类精神——它们的真实的、有意识的、真正的存在是社会的活动和社会的享受。因为人的本质是人的真正的社会联系，所以人在积极实现自己本质的过程中创造、生产人的社会联系、社会本质”。^{[9](P24)}在这里，马克思不仅仅把人的类本质理解为人与自身之间关系的活动，并进一步将这种类活动理解为在现实的社会中所展开的自由自觉的生产活动。

第三，“真正的民主制”与共产主义的内在张力。“真正的民主制”作为马克思构想未来社会的最初方案，确实蕴含了共产主义的思想倾向。阿维纳瑞认为，“马克思称之为‘民主制’的东西在根本上与他后来称作‘人的共产主义存在者’的东西并无不

同”。^{[10](P37)}在阿维纳瑞看来,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马克思就已经设想了一个以废除私有制和国家消亡为内容的未来社会。有学者认为,“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就已经确立了哲学共产主义的政治立场”。^[11]还有学者认为,通过对“真正的民主制”内涵的揭示,马克思“日后关于共产主义的一些最为基本的观念的萌芽已然包含在他所理解的‘真正的民主制’之中了”。^[12]在“真正的民主制”中,马克思确实阐发了诸多与共产主义相关的规定。但如果就此认为,此时的马克思已经成为一个共产主义者,则是值得进一步商榷的。

尽管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我们无法找到马克思对“真正的民主制”与共产主义之间关系的直接论述,但是从马克思在1843年9月于克罗茨纳赫写给卢格的信中可以清楚地看到,此时马克思对共产主义的态度——“共产主义就尤其是一种教条的抽象概念,不过我指的不是某种想像的和可能存在的共产主义,而是如卡贝、德萨米和魏特林等人所讲授的那种实际存在的共产主义。这种共产主义本身只不过是受自己的对立面即私有制度影响的人道主义原则的特殊表现。所以,私有制的消灭和共产主义绝不是一回事;除了这种共产主义外,同时还出现了另一些如傅立叶、蒲鲁东等人的社会主义学说,这不是偶然的,而是必然的,因为这种共产主义本身只不过是社会主义原则的一种特殊的片面的实现”。^{[7](P64-65)}此处马克思对共产主义的阐述有两点值得注意,一方面,马克思并没有将私有制的消灭与共产主义等同起来,另一方面,共产主义不过是社会主义原则的片面实现。所以,尽管此时的马克思不满各种共产主义中存在的教条的概念,但马克思还没有在消灭私有制和实现人的解放的意义上理解共产主义。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马克思在讨论

黑格尔的长子继承制过程中,对私有财产给予了特别的关注,但马克思主要关注的是不同形式的私有财产之间的关系问题。马克思考察的重点是,通过对土地私有财产的深入分析,阐明现代市民社会的结构,尤其是私有财产对政治国家的决定意义。但此时的马克思还没有提出废除私有财产的主张。所以,我们可以说马克思此时对私有财产的探讨,对私有财产与国家之间关系问题的探讨,确实对于他后期转向政治经济学研究、阐明共产主义的理论基础作了必要的准备工作,但是对于“真正的民主制”的把握,还没有真正将其上升到消灭私有财产的共产主义的理论之上。

四、结语

由于“真正的民主制”并未真正触及市民社会的批判,所以此时的马克思还未能超出黑格尔的和解方案,当马克思试图通过以普遍选举的方式让全体人民参与国家事务时,其实质是让整个市民社会都上升为政治社会,使政治性成为整个市民社会的普遍内涵。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手稿中,马克思认为民主制是“一切谜题的解决”,但是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之后,马克思再谈论政治时,较少通过民主的范畴来表达,在一年之后写作的《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则指出,“这种共产主义,作为完成了的自然主义,等于人道主义,而作为完成了的人道主义,等于自然主义……它是历史之谜的解答,而且知道自己就是这种解答”。^{[13](P185-186)}在这里,解答历史之谜的不再是“真正的民主制”,而是共产主义。“真正的民主制”作为马克思筹划未来社会的最初方案,构成了马克思思想发展过程中的重要一环,正是在对“真正的民主制”的阐发中,马克思开始转向对现实的市民社会的研究,而且在对黑格尔理性国家方案的批判中,处处都透露着其对现代国家抽象性

的不满,并对现代政治解放的局限性有所揭示。但是因为此时的马克思还没有开始从政治经济学的视角展开对市民社会的分析,因此还不能完全跳出黑格尔理性国家的框架,仅仅通过不受限制的普遍选举来促使市民社会变体为政治社会的“真正的民主制”,并不能从根本上消解市民社会中私有财产对人的统治,而人的彻底解放还必须由政治经济学批判之后,在消灭私有财产的基础之上才有可能最终实现。

参考文献:

- [1]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2][德]黑格尔.法哲学原理[M].范扬,张企泰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61.
- [3]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
- [4][英]大卫·利奥波德.青年马克思:德国哲学、当代政治与人类繁荣[M].刘同舫,万小磊译.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

2017.

[5][日]山之内靖.受苦者的目光:早期马克思的复兴[M].彭曦,汪丽影译.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

[6][德]费尔巴哈.基督教的本质[M].荣震华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4.

[7]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7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

[8][苏]尼·拉宾.马克思的青年时代[M].南京大学外文系俄罗斯语言文学教研室翻译组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2.

[9]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

[10][以]阿维纳瑞.马克思的社会与政治思想[M].张东辉译.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16.

[11]鲁克俭.马克思《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哲学共产主义的确立[J].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2021,(4).

[12]方博.去政治的政治哲学方案——马克思的“真正的民主制”[J].学术月刊,2018,(3).

[13]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The Thought of "Real Democracy" and Its Communist Implication

Wu Zhaoyu

Abstract: "Real democracy" is a future social plan proposed by Marx to solve Hegel's separation of civil society and political state. Marx attempted to overcome the abstraction presented by Hegel's political state's universality through "real democracy". In "real democracy", the state is not an abstract political form external to humans, but a way of human existence. "Real democracy" reflects Marx's criticism and transcendence of the entire modern political state. "Real democracy" is an important ideological link for Marx to break through the limits of political emancipation. However, due to the fact that Marx had not yet delved into civil society and carried out political and economic criticism at this time, "real democracy" still had limitations and could not complete the task of planning for future society within the political state. But the sprouting of communism embodied in "real democracy" had a profound impact on Marx's later communist ideology.

Key words: civil society; political state; real democracy; communism